

中国民用航空局



CIVIL AVIATION
ADMINISTRATION OF CHINA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16-B787-07

修正案号: 39-8707

一. 标题: 检查与安装释压隔板

二. 适用范围:

本适航指令适用于波音公司2015年11月16日发布的紧急服务通告B787-81205-SB500009-00, Issue 001, 所列的波音787-8飞机。

三. 参考文件:

1. FAA AD 2016-09-12, 修正案号 39-18510

2.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B787-81205-SB500009-00, Issue 001, 2015 年 11 月 16 日发布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有报告称波音787机队中存在释压隔板脱开的现象,在这种情况下,当货舱失火时,烟雾和Halon灭火剂会进入驾驶舱和客舱,导致无法包容和扑灭火势。为了发现和纠正位于机身下部前货舱与后货舱内的释压隔板脱开现象,颁发本适航指令。

除非事先已经完成,否则应在规定期限内完成以下工作:

自本适航指令生效之日起,在本段(1)和(2)规定的时间内,按照波音公司2015年11月16日发布的紧急服务通告B787-81205-SB500009-00, Issue 001给出的操作程序,一般目视检查位于机身下部前货舱与后货舱内的释压隔板是否脱落。

(1) 对于波音公司2015年11月16日发布的紧急服务通告

B787-81205-SB500009-00, Issue 001中所列的第1组飞机, 在本适航指令生效后30天内完成首次检查工作。

(2) 对于波音公司2015年11月16日发布的紧急服务通告B787-81205-SB500009-00, Issue 001中所列的第2组飞机, 在本适航指令生效后90天内或者180个飞行循环内完成首次检查工作, 以后到为准。

首次检查之后的重复检查工作应按照波音公司2015年11月16日发布的紧急服务通告B787-81205-SB500009-00, Issue 001中第5段“符合性要求”规定的时间完成。

如果在本适航指令要求的任何检查过程中发现任何释压隔板脱开的故障, 在下次飞行前, 按照波音公司2015年11月16日发布的紧急服务通告B787-81205-SB500009-00, Issue 001的工作步骤, 重新安装释压隔板。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 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五. 生效日期: 2016年5月23日

六. 颁发日期: 2016年5月16日

七. 联系人: 朱宁文

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 民航上海航空器适航审定中心
021-22321558